

证券代码：837654

证券简称：文昌新材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

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，根据该议案，董事会提名吴维、李姸、何敏、梁玉霞、李超、肖赢、翟雍、颜灿、赵博、向俊共 10 人为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姓名	职务	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（股）	占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量的比例	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（股）	标的股票数量占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
吴维	董事、 总经理	59,300	10.94%	59,300	0.20%
李姸	董事、 财务总监	118,500	21.86%	118,500	0.40%
何敏	副总经理	118,500	21.86%	118,500	0.40%
梁玉霞	董事会秘书	59,300	10.94%	59,300	0.20%
李超	材料工程师	29,600	5.46%	29,600	0.10%
肖赢	材料工程师	29,600	5.46%	29,600	0.10%

翟雍	材料工程师	29,600	5.46%	29,600	0.10%
颜灿	市场营销部 负责人	29,600	5.46%	29,600	0.10%
赵博	销售主管	29,600	5.46%	29,600	0.10%
向俊	质量管理部 经理	38,500	7.10%	38,500	0.13%
合计		542,100	100%	542,100	1.84%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，公示期自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股权激励对象名单有任何异议，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。公示期满后，公司监事会将就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，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1 日